



青石街

NEW SUPPLEMENT 1089 号 投稿信箱:xinfukan@126.com

青石街改版了! 欢迎新老朋友来街上做客, 这里有平凡生活中的烟火气, 有日常琐碎里的人情味。言之有物, 皆是文章。

平凡的树

□南京刘少勤

金陵琐记

往日邻居

□南京周世青

烟火人间

人喧马嘶好个秋

□南京董丹时

高粱红了, 秋天就到了。大片大片绿叶交叠的青纱帐站在蓝天之下, 秋风一吹, 前推后拥, 高粱穗子那一波推着一波的红色, 染在村民消瘦的脸庞上。

六七岁以上的孩子们, 能准确地感知到处处弥漫的秋收气息, 一个个像小蛮牛儿一样, 一身是劲儿。大人割高粱, 孩子们就帮着一捆一捆地抱, 到处是热火朝天的忙碌景象。只几天工夫, 那密密匝匝连天接地的庄稼, 就现出一垄垄的高粱茬, 随着丘陵坡地高低的变化, 蜿蜒出不规则的弧线, 纵横列阵, 伸向天边, 像翻着波浪的海。

那时家家户户养羊, 漫长的冬季, 羊儿的食全靠秋天储备, 割羊草就成为秋忙的大事。山是集体的, 村民们早早就磨刀霍霍, 单等队长宣布开放。秋天的山谷色彩斑斓, 青草、黄草、云烟般紫色的盐卤子草, 随意参差, 一片一片的, 丰美繁茂。割草, 要“抢”! 怎么抢呢? 村里有约定俗成的规矩, 先到一步的人, 将扁担绳索、饭盒水壶放在看中的草场两端, 表示这一片我已经占了, 其他人就会自觉另找地方。割下的草摊开铺在草茬上, 就地晾晒, 馥郁的草香, 随风飘溢。

对于保安, 我们都熟悉。因为熟悉, 往往就不会太在意, 人们大抵不会为路边一棵普通平凡的树而流连。

我们单位是行政服务部门, 门口立着几棵沧桑老柳。独立院落, 邻近市区干道, 一天到晚都是来来往往的, 自然要请几位保安师傅在门口拾掇一下卫生, 维护一下秩序, 为进出过往的人提供一些服务。

刚到新单位时, 跟保安师傅们的交集, 多是在机关门口, 上下班时礼节性地或点头微笑或轻声招呼, 匆匆的, 一般不会停下前进脚步。对于我, 他们如同路边的一棵棵树。

岁月流逝, 草木枯荣, 我在平凡中走过, 也见证着周边的平凡和非凡。

那晚值班, 夜里被响雷炸醒。窗外暴雨如注, 车棚被砸得战鼓敲。雨势太猛, 地面积水该不会漫进地下室吧, 我赶紧外出巡视。闪电刺破夜空, 撕裂黑暗, 身边瞬间亮起, 刹那间又陷入漆黑。雨水劈头盖脸浇来, 盛夏的夜晚我还是一个激灵。地下室入口处有人影闪动, 是门口保安师傅! 地面已垒起一堵沙袋墙, 雨水被严严实实地阻挡住。师傅早已湿得通透, 一声声咳嗽撞击着我的心胸。

后来我打听到, 师傅姓贺, 六十岁了, 退休前在南京第二机床厂工作, 从技术骨干到中层管理。女儿让他骄傲, 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专业毕业, 一家外资公司白领, 即将派往加拿大分公司工作。老贺烟瘾不小, 三天抽两包, 女婿每月不忘送来两条烟。他每月退休工资4000多, 老伴身体也硬朗, 医疗都有保障。“保安保安, 就要保好平安嘛!”话语间老贺咧着一嘴烟牙。

还有一次, 我外出办事。出门时, 看到保安小武跟两位金发碧眼的外国人比划比划, 将一个个英语单词拼接成句子, 外国人叽里咕噜的, 不时点头。我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这小伙, 平时憨得很, 很少看到他笑的模样。后来找机会跟小武聊天, 他是地道南京人, 大专毕业后就来当保安, 看到经常有外国人来办事, 他就自学英语, 关键时候能够顶上。他说当保安也挺好的, 父亲去世了, 自己要好好工作, 照顾好母亲。

保安小汪跟我说过一个秘密, 他说自己是个“骗子”! 那年他从部队退伍, 刚来当保安, 为了逞强争帅衣服穿得单薄, 大冬天的站在门口有点哆嗦。一天一位“领导”过来, 递给他一只暖手宝, 已经充好电, 握在手里暖和和的。中午再充电, 又暖和了一下午。暖手宝, 真是宝啊! 他想起母亲, 一到冬天她的手脚就冰得像铁。没多想, 第二天一早就将暖手宝寄回了老家。过了几天, 那位“领导”路过门口, 问暖手宝用得怎么样。小汪一时紧张, 嘴里嘟囔着“坏了、坏了”。结果没过几天, 那位“领导”又送来一只崭新的暖手宝, 叮嘱小汪多穿衣服, 年轻也别透支身体。

单位里的保安还有另外三位, 爱听单田芳评书的老李, 当过乡村教师又闯荡过商海的老简, 还有入职不久高大帅气的大学生小陈。他们的领头徐经理, 父母是离休干部, 她不当“千金”当“女汉子”, 领着一帮爷们成天脚下生风地在忙碌着。

树荫下, 风景中, 我常为一棵棵树感叹连连。大千世界, 你我一棵棵平凡的树, 向阳而生, 逐光而行, 自成风景。

家门口, 老石总要“板”起脸问我孩子“姓周还是姓石”。孩子知道石伯伯在逗她, 便说“姓石”。倒也是的, 老石全家可没把我女儿当外人。每当有好吃的菜, 老石的一儿一女总是先让给“小妹妹”。待到我孩子饭饱汤足把家回时, 老石再问, 她必说“姓周”。逗得大人们哈哈大笑。

孩子也隔三差五到一墙之隔的吴老三家蹭饭, 这吴老三比我大两岁, 在小市菜场卖肉。他好酒, 时常弄点猪下水回来, 邀我端两杯, 虽说是块把多钱一瓶的分金亭特酿, 倒也有滋有味。吴妈是一个操北方口音的小脚老太, 老伴是个老铁路, 在一次事故中走了。她跟三儿子一家过, 平常给他们烧烧饭、洗洗小件衣物。那年头各家日子都不宽裕, 吴妈每天有一个鸡蛋的计划, 她竟然常常把蛋黄省下来给我孩子吃。

上世纪80年代, 我们的家庭和事业都刚起步, 也是我们生活最困难的阶段。忘不了居住在中央门铁路边的五年里, 质朴的工人兄弟和家人暖心的帮助。如今我们退休了, 妻子老是念叨要去找找那些老邻居, 哪怕是找到他们的孩子也好。可是原先的房子拆了, 那块地方成了通衢大道, 找起来太困难了。我安慰自己, 心里想着也是一种感恩吧。

生产队有三驾大马车, 驾辕的马高大健壮, 因拉车时是主力, 常得偏爱, 额外喂料。它们长长的鬃毛整齐地披在脖颈上方, 显得飘逸俊美, 腰间凹出优雅的曲线, 屁股浑圆结实, 蓬松的尾巴令健硕的身躯平添几分柔美, 四腿修长, 蹄子坚硬, 密密的睫毛, 眼神深邃。大马车运秆杆, 运苞米杆, 运粮食, 车把式总有办法把车装得“超高超宽”, 载重太多, 上坡时三匹马弓背奋力蹬地, 下坡时车把式将车刹拉得“嘎嘎”作响, 高声吆喝着口令, 鞭子挥得“啪啪”脆响。到了平路上马蹄“嘚嘚”轻快悦耳, 马铃儿“叮叮”悠扬动听, 车旁跟着撒欢的小马驹儿, 忽前忽后地梗着小脖儿甩着尾巴欢跳, 不时地发出快乐嘶鸣, 让奋力的大马和吆喝的车把式都心生喜悦。

只个把月工夫, 那些高粱秆被拉走, 场院上的粮食被分配清空, 孩子们喜欢翻跟头的糜杆垛也分给社员, 村边高大的白杨树变得豁亮, 露出上边的鸟巢, 田野变得幽深宁静, 牛畜的脚步慢腾腾的, 优游地甩着尾巴, 在山边戏耍吃草, 秋天落幕。

辽西老家的秋收场景, 村民们淳朴的规矩和积极的生活态度, 是我生命最初的启迪。

亲子下午茶

□南京任三林

家庭相册

问早

□常州于晓庆

微情一刻

午睡醒来, 儿子说:“老妈, 我请你喝下午茶吧。”

“好啊。”我开心地应道。

“你不喜欢喝奶茶, 我请你喝咖啡吧。”儿子随口说了一个品牌咖啡店的名字。我一听, 脱口而出的三个字“太贵了”, 生生地被我咽了下去。太煞风景了。难得儿子有这份孝心和雅兴, 拒绝多了, 下次, 他就不再请我了。

“下午茶, 我付钱。”儿子像是看出我的小气。

母子俩说说笑笑地朝商业区走去。秋日午后的阳光很明媚, 一如我欢快的心情。路旁的桂花树花香馥郁, 沁人心脾。一路上宜人的景色, 加上膝盖不好, 我走得很慢。“老妈真是老了, 以前走路可是脚底生风啊。”儿子一边感叹一边耐着性子陪我慢慢走。实在急了, 就在后面推着我走, 就像他小时候, 磨蹭时, 我拽着他往前走一样。

“你老妈是老牛拉破车, 一年不如一年啰。”我自嘲道。说完, 我像突然发现了一个秘密似的, 问道:“你以前都叫我小老妈, 什么时候开始把‘小’字去掉了?”儿子被我突如其来的话锋问住了, 半晌无语。估计他也不知道时光什么时候流转的。他那个走路如风、精力充沛的小老妈开始步履缓慢。儿子没再说话, 步脚却明显地放慢了许多, 也不再催我。

“我走路虽然慢了, 但不影响你请我喝下午茶, 吃大餐, 要继续啊。”我拍拍他的肩膀, 开玩笑地说。

儿子上大学后, 为了在经济上不被他老子完全拿捏, 失去话语权, 就利用空余时间兼职挣钱。他是个乐于分享的吃货。在外面吃到美食, 放假回来, 就请我吃, 并自豪地说他付钱。“吃货不老。”儿子被我逗笑了, 捶揄道。

到了咖啡店, 他在手机上下单后, 看到店里等的人多, 就提议一起出去转转。母子俩在1912风情街溜达了一圈, 然后把咖啡带回家。他喜欢在家享用美食。我点的是抹茶咖啡, 抹茶的清香与咖啡的醇厚相融, 别有一番滋味, 再配上儿子前几天买的曲奇小饼干, 不错的下午茶。

儿子有个习惯, 他陪我吃饭的时候, 不看手机, 而是跟我天马行空地闲聊。有的时候, 他会给我介绍美食特点以及怎样享用美食, 风味最佳。他还是像小时候一样, 喜欢说, 也好为人师。偶尔看我嫌弃他的样子, 他会说:“老妈, 你要好好珍惜和我在一起的时光。等我有女朋友了, 你就排后了。”

“陪女朋友是必须的, 我甘愿排后。我有自己的爱好, 不需要你陪, 除非病倒了。”我不受他威胁, 淡定地说。其实, 他好, 我就好, 排第几, 不重要。

窗外, 秋光清柔。鸡蛋花一样的白云姿态慵懒地轻浮在水洗的蓝天上。室内, 咖啡喝得差不多时, 儿子歌瘾犯了, 唱起来。他唱功一般, 但热情高, 一首接一首, 直到嗓哑。看着他丰富地有如八爪鱼一样的肢体语言, 我笑疯了。

这情景不由让我想起儿子初上小学时的时光。那时, 他每周五放学都很早, 3点不到就放学了。我做好点心, 搭配酸奶或果汁。然后, 我在一侧看他边吃边眉飞色舞地说着学校里的人和事。有时候, 他当老师, 我做学生听他有板有眼地学老师上课。只是偶尔说得不对时, 我忍不住要教育他几句。

转眼间, 时光如流水一样。那个稚气的小学生长成了成熟的大小伙, 而我也由小老妈变成了老妈。有些东西在光阴里流走, 有些东西在光阴里沉淀。儿子还是喜欢和我分享学校里的人和事, 分享最新的潮流动态。只是我们的角色在岁月的流淌中, 润物无声地换了位。他说, 我听, 但我不敢轻易地说教他了, 怕被他反教育。

他的世界比我大了, 我跟着他看世界。

多年以来, 我每天早晨都在微友发来的问早微信的陪伴下, 带着愉快的心情开始一整天的生活和工作。这些微友基本上都是我的老师、同学、同事、朋友和邻居。

来而不往非礼也, 起初我只是简单地挑选两张中意的图片或者动画表情, 再转发给微友们, 以表示应有的礼数。久而久之, 我渐渐地意识到自己每天转发给微友们的问早微信, 虽然文字较优美, 画面较精美, 确实也合乎自己的意愿, 但毕竟是他人的现成之作, 甚至可以说是一种明显带有应付了事色彩的客套, 无法让人感受到实实在在的温暖。如何才能找到解决问题的办法呢? 一时间竟成了我的一块心病。

某天, 我站在书房的窗口漫无目标地向外望去, 当看到曾经作为我们这座城市地标的电视塔的那瞬间, 突然间来了个灵感。为何不在每天起床后, 用手机拍一张由远处那高耸入云的电视塔及塔下公园里苍翠欲滴的树木、姹紫嫣红的花草等景物构成的照片, 再用指书写上问早的词语, 亲手制作成一帧富有创意和个性的问早图片, 发送给微友们呢?

翌日清晨起来, 我没来得及洗漱就走到书房的窗口, 拿起手机对着电视塔, 一口气从上下左右多个角度拍下了十多张照片。我坐在书桌前, 从手机图库里精心挑选出了一张最满意的照片, 并将之通过修剪、指书等一番编辑处理, 制作成了一帧问早图片, 随即将图片逐个发给了微友们。

因为创意新颖, 加上制作考究, 我那别出心裁的问早图片引起了微友们的普遍关注和浓厚兴趣, 其中有位特别细心的微友竟然从连续数天收到的图片中看出了天气的阴晴冷暖之变, 很幽默地说我不仅向他问候了早安, 还给他播报了天气。